

#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原持股 5% 以上股东持股比例降至 5% 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被动稀释及股份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3、本次权益变动后，陈伟浩先生不再是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收到原持股 5% 以上股东陈伟浩先生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因公司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可转债转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及陈伟浩先生主动减持等因素，导致陈伟浩先生发生如下权益变动：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2021 年 7 月 15 日，翔鹭钨业完成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相关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工作。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 2018 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50,400 股被回购注销，持股数量减少至 13,682,115 股，持股比例为 5%，详见公司于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2、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和 2021 年 10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

2021 年 11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确定以 2021 年 11 月 3 日作为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16 名激励对象授予 467.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新增股份已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上市。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及因可转债转股后，公司股份总数增加至 277,671,652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量维持 13,682,115 股不变，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为 4.93%。

3、2022 年 2 月 25 日陈伟浩先生基于个人资金需求，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5,000 股，导致其持股数量减少至 13,677,115 股，持股比例减少至 4.93%。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变动时间	总股本（股）	变动股数（股）	变动后持股（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变动原因
1	陈伟浩	2021.7.15	272,996,238	-50,400	13,682,115	5%	股份回购注销
2		2021.11.19	277,671,652	0	13,682,115	4.93%	被动稀释
3		2022.2.25	277,671,849	-5,000	13,677,115	4.93%	主动减持

陈伟浩先生所持股份为无限售流通股，本次权益变动后，陈伟浩先生不再是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被动稀释及股份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3、本次权益变动未违反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作出的相关承诺。
- 4、陈伟浩先生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6日